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第十届常山县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决议

(2026年1月27日政协第十届常山县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常山县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于2026年1月25日至1月27日在县城举行。经过全体与会同志的共同努力,大会交出了一份高举旗帜、凝心聚力、团结奋进的精彩答卷。

会议期间,中共常山县委书记王永明,县委副书记、县长洪栋等县委、县政府领导同志出席会议和参加分组讨论等,与委员们深入交流,共商“十五五”发展大计。会议审议批准许茂华主席代表政协第十届常山县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工作报告,审议批准章金平副主席代表政协第十届常山县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提案工作情况报告,审议通过有关人事事项及其他事项。委员们列席常山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并讨论洪栋县长所作政府工作报告及“两院”工作报告,讨论常山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及其他报告,表示赞同并提出意见建议,会议充分发扬民主,广泛凝聚共识,体现了人民政协的政治优势,彰显了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生机活力。

会议认为,2025年是充满挑战、拼

搏奋进的一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中共常山县委、常山县人民政府团结带领全县人民,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决策部署,紧紧抓住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大力实施“常·争”计划,一体推进“9+2”重点工作,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稳中提质、持续向好。洪栋县长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总结回顾2025年主要工作和“十四五”发展成就全面客观,提出“十五五”时期主要任务和部署2026年重点工作精准务实。委员们对我县过去一年及“十四五”时期取得实绩倍感自豪,对实现今年任务目标和“十五五”美好蓝图信心满满。

会议指出,过去一年,县政协及其常委会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在中共常山县委的坚强领导和县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围绕中心大局、积极履职尽责,以协商聚共识,以团结促发展,推动政协各项工作提质增效,为常山加快建

设更具共富成色的“浙西新门户”汇聚了正能量、作出了新贡献。

会议强调,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县政协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持续聚焦省委“132”总体部署、市委“10+2”重点工作、县委“常·争”计划,将同心向党、浙里协商、协力共富、数字政协、委员之家“五项工作”贯穿到政协履职的全过程、各方面,为常山全面推动“浙西新门户”的共富成色更加充足、省际联动发展的窗口作用更加凸显,全力呈现共同富裕和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县域美景的战略目标,凝聚人心、凝聚共识、凝聚智慧、凝聚力量。

会议号召,全县广大政协委员和政协各参加单位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周围,在中共常山县委的坚强领导下,牢记嘱托、团结奋进、实干争先,不断开创政协事业发展新局面,为加快推进县域高质量发展,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彰显政协智慧、发好政协声音、贡献政协力量!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第十届常山县委员会提案委员会 关于十届五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

(2026年1月27日政协第十届常山县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2025年10月以来,全县广大政协委员,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政协各专门委员会和界别组,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在庆祝人民政协成立75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积极运用提案建言献策、反映民意,在推进产业发展、项目攻坚、科技创新、乡村振兴和民生福祉等工作中贡献政协智慧和力量。

至会议提案截止时间,共收到提案154件,依照《政协常山县委员会提案工作条例》等相关规定,坚持“质量优先、精准立案”原则开展初步审查,立案131件,并案10件,转来信和撤案13件。在131件提案中,委员个人提案89件,委员联名提案32件,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政协专门委员会、各界别提交的集体提案10件。

本次会议收到的提案呈现三个鲜明特点。一是持续提质增效。会前四个月开始征集、接收,进一步完善会前初审提案的工作制度,绝大多数提案在会前完成网上提交和部门初审,推动提案产生时间从会前应急赶写向会前充分协商酝酿转变,切实提升提案源头质量。二是聚焦成果转化。将专题议政性常委会议、专题协商会、大会发言等协商议政成果,以及围绕“缩小三大差距”“3+X”县域特色产业发展“农贸市场布局运营”等开展的视察协商调研成果,系统转化为针对性强、操作性强的提案,推动协商成果向具体工作举措落地,实现履职效能最大化。三是紧扣中心工作。委员们围绕落实“常·争”计划“9+2”重点工作,发挥专长优势,精选题、深调研,反映真实情况,提出务实对策。

经分类统计:经济建设方面的提案41件,占比31.2%。

政治建设方面的提案14件,占比10.7%。

文化建设方面的提案33件,占比25.2%。

社会建设方面的提案31件,占比23.7%。

生态建设方面的提案12件,占比9.2%。

会议期间,提案审查委员会认真审查,按照对口办理的原则初步商定了提案承办单位。会议闭幕后,对委员在本次会议所立的提案,县政协将按程序会同县委、县政府对全部提案进行集中交办,提案委员会将根据提案办理工作的相关规定,认真做好沟通、协调、督办和跟踪问效等服务工作,促进提案的办理落实。对本次会议提案截止时间以后收到的意见建议,提案委员会将依照有关程序,及时审查交办。

